（上接B146版）

以降低募集资金使用的风险。

四、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影响

本次“研发中心升级项目”延期是公司根据项目实施的实际情况做出的审慎决定，未涉及实施主体、实施地点的变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募投项目的实施造成实质性的影响。本次募投项目延期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符合公司长期发展规划。

五、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审议程序及专项意见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5年4月23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基于当前公司“研发中心升级项目”的实际进展情况，将“研发中心升级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延期至2025年12月31日。本次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监事会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研发中心升级项目”延期是公司根据项目实施的实际情况做出的审慎决定，未涉及实施主体、实施地点的变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募投项目的实施造成实质性的影响。公司为打造研发中心项目升级后的更长远、更强劲综合实力，本着审慎、稳健、合理的态度调整项目进度，以降低募集资金使用的风险，有利于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符合公司长期发展规划。同意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事项。

（三）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研发中心升级项目”延期是公司根据项目实施的实际情况做出的审慎决定，未涉及实施主体、实施地点的变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募投项目的实施造成实质性的影响，有利于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符合公司长期发展规划。保荐机构同意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事项。

六、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2、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3、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青岛森麒麟轮胎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青岛森麒麟轮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4日

证券代码：002984　证券简称：森麒麟　公告编号：2025-016
债券代码：127050　债券简称：麒麟转债

青岛森麒麟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青岛森麒麟轮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5年4月23日在青岛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4月13日以通讯及直接送达方式通知全体监事。

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9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名。其中，现场参加董事6名，董事长秦龙先生，董事王宇先生，独立董事谢东明先生因工作原因，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由董事长秦龙先生主持，公司部分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为了规范公司的治理结构，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外部市场环境、竞争态势以及公司发展现状，公司管理层制定了《2024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公司董事会认为管理层在2024年度有效地执行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各项决议，按照公司既定的发展战略，努力推进各项工作，较好地完成了2024年度经营目标。工作报告内容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度日常经营管理情况。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李鑫先生、丁乃秀女士、谢东明先生向董事会提交了《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李鑫先生、丁乃秀女士、谢东明先生向公司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关于独立性自查情况的报告》，公司董事会对此进行评估并出具了《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此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4年年度报告》《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18）。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此议案。

《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可参阅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4年年度报告》的相关财务章节。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此出具了核查意见；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此出具了《2024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此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青岛森麒麟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核查意见》《2024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六）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此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9）。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该事项出具了鉴证报告；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此出具了核查意见。

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此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5-020）、《2024年度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青岛森麒麟轮胎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了《关于公司董事津贴标准的议案》

拟定公司董事的津贴标准如下：

姓名	职务	津贴（万元/年）
秦龙	董事	0
林文龙	董事	0
秦靖博	董事	0
许华山	董事	0
王倩	董事	0
王宇	董事	0
李鑫	独立董事	10
丁乃秀	独立董事	10
谢东明	独立董事	10

说明：前述董事津贴不包含绩效奖金。

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了此议案。

全体董事回避表决，本议案将直接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票6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关联董事林文龙先生、秦靖博先生、许华山女士、王倩女士回避表决。

拟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标准如下：

姓名	职务	薪酬（元/年）
林文龙	董事/总经理	1,240,000人民币
秦靖博	董事/副总经理	855,000人民币
许华山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950,000人民币
王倩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620,000人民币
范金江	副总经理	396,000人民币
姜飞	副总经理	480,000人民币
Philippe OBERTI	副总经理	192,000美元
牟晋宝	副总经理	744,000人民币

说明：前述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不包含绩效奖金

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了此议案。

（十）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基于当前公司“研发中心升级项目”的实际进展情况，同意将“研发中心升级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延期至2025年12月31日。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此出具了核查意见。

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此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1）、《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青岛森麒麟轮胎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核查意见》。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2024年度履职情况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此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2024年度履职情况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此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22）。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023）。

三、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2、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3、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4、2024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5、2024年度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6、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青岛森麒麟轮胎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核查意见；

7、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青岛森麒麟轮胎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8、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青岛森麒麟轮胎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青岛森麒麟轮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4日

证券代码：002984　证券简称：森麒麟　公告编号：2025-023
债券代码：127050　债券简称：麒麟转债

青岛森麒麟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青岛森麒麟轮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3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定于2025年5月15日（星期四）14:30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现将会议的有关情况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情况：

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5年5月15日（星期四）14:30

（2）网络投票时间：2025年5月15日（星期四）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5月15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5月15日9:15至15:00期间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现场投票：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出席现场股东大会或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现场会议，在会议现场行使表决权；

（2）网络投票：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上述任一系统行使表决权。

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只能选择上述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5年5月9日（星期五）

7、出席对象

（1）截至本次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本次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二）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山东省青岛市即墨区大信街道天山三路5号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4.00	关于《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6.00	关于公司董事津贴标准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监事津贴标准的议案	√
8.00	关于《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

1、提案6.00需关联股东回避表决。

2、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3、上述提案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进行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4、上述提案已分别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4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三、会议登记事项

1、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 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票账户卡；委托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有效 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股东股票账户卡，并提供能够让公司确认委托人的股东身份的文件；

（2）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 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 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 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

（3）异地股东可以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传真或电子邮件方式登记， 不接受电话登记；

2、登记时间：2025年5月12日 8:00-17:00

3、登记地点：山东省青岛市即墨区大信街道天山三路5号

4、会议联系方式：

（1）联系人：王倩

（2）联系电话：0532-68968612

（3）传真：0532-68968683

（4）邮箱：zhengquan@senturytire.com

（5）通讯地址：山东省青岛市即墨区大信街道天山三路5号

5、现场会议为期半天，与会股东或委托人员食宿、交通费及其他有关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2、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青岛森麒麟轮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4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984

2、投票简称：麒麟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均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5年5月15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 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5月15日9:15，结束时间为2025年5月15日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兹授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本人出席于2025年5月15日（星期四）召开的青岛森麒麟轮胎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代表本单位/本人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议案投票，并签署本次股东大会相关文件。本单位/本人对本次会议表决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可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本单位/本人承担。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表决意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意见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4.00	关于《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6.00	关于公司董事津贴标准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监事津贴标准的议案	√			
8.00	关于《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			

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指示，非累积投票提案以在“同意”、“反对”、“弃权”下面的方框中打“√”为准，对同一议案事项不得有两项或多项指示。如果委托人对某一审议事项的表决意见未作具体指示或对同一议案事项有两项或多项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思决定对该事项进行投票表决。

委托人（个人股东签字，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_____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委托人股票账号：_____

委托人持有股份性质及股数：_____

受托人（签字）：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日期：_____

备注：

1、本授权委托的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2、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3、授权委托书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证券代码：002984　证券简称：森麒麟　公告编号：2025-017
债券代码：127050　债券简称：麒麟转债

青岛森麒麟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青岛森麒麟轮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5年4月23日在青岛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4月13日以通讯及直接送达方式通知全体监事。

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3名，实际参加表决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刘炳宝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真实、全面反映了公司监事会2024年度工作情况，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公司制度的规定和要求，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地履行监事职责，依法独立行使职权，以保障公司规范运作，切实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利益。积极列席董事会、出席股东大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重大事项、财务状况、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进行监督，为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2024年年度报告》《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4年年度报告》《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18）。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的《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真实、全面反映了公司2024年的财务及经营状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监事会对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无异议，并同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可参阅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4年年度报告》相关财务章节。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建立了完备、健全的内控体系，并按照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内部控制。公司编制的《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全面、客观、准确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监事会对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无异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五）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充分考虑了广大投资者的利益和合理诉求，与公司经营业绩及未来发展相匹配，符合公司的发展规划，不存在损害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的发展规划。同意将本次利润分配方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9）。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实际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不恰当、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也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5-020）。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了《关于公司监事津贴标准的议案》

拟定公司监事津贴为0万元人民币/年，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的监事，按公司薪酬考核相关规定发放相关薪酬。

全体监事回避表决，本议案将直接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研发中心升级项目”延期是公司根据项目实施的实际情况做出的审慎决定，未涉及实施主体、实施地点的变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造成实质性的影响。公司为打造研发中心项目升级后的更长远、更强劲综合实力，本着审慎、稳健、合理的态度调整项目进度，以降低募集资金使用的风险，有利于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符合公司长期发展规划。同意公司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1）。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22）。

三、备查文件

1、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青岛森麒麟轮胎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4月24日

浙江迪贝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2017年度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

（本专项报告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证券代码：002984　证券简称：森麒麟　公告编号：2025-020
债券代码：127050　债券简称：麒麟转债

青岛森麒麟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2020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1、募集资金金额及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青岛森麒麟轮胎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383号）核准，青岛森麒麟轮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票（A股）6,900.0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18.96元，募集资金总额为1,308,240,000.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99,113,005.20元（不含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209,126,994.80元。2020年9月8日，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XYZH/2020JNA50287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已在银行开设专户存储上述募集资金。

2、募集资金本报告期使用金额及期末余额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1,147,985,629.02元，其中，本报告期投入28,964,528.97元；累计收到的理财收益、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为12,863,933.83元，其中，本报告期收入净额为922,588.90元；本报告期，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节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4,659,837.43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为69,345,462.18元，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69,345,462.18元。

（二）2021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1、募集资金金额及到位时间

按照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青岛森麒麟轮胎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2293号）的核准，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人民币2,198,939,100.00元，发行价格为每张面值人民币100元，共计21,989,391张，期限6年。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198,939,100.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3,256,941.47元（不含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195,682,158.53元。2021年11月17日，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XYZH/2021JNAA50393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已在银行开设专户存储上述募集资金。

2、募集资金本报告期使用金额及报告期末余额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2,196,839,977.98元，其中，本报告期投入19,897,800.41元；累计收到的理财收益、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为21,699,803.63元，其中，本报告期收入净额为79,256.14元；本报告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节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20,541,984.18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为0元，募集资金专户已注销完毕。

（三）2023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1、募集资金金额及到位时间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同意青岛森麒麟轮胎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432号），同意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本次实际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94,307,847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发行价格29.69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799,999,977.43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不含税）10,389,830.63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789,610,146.80元。2023年8月17日，上述募集资金业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XYZH/2023JNAA5B0164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已在银行开设专户存储上述募集资金。

2、募集资金本报告期使用金额及报告期末余额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1,462,533,201.82元，其中，本报告期投入1,462,533,201.82元；累计收到的理财收益、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为19,570,511.36元，其中，本报告期收入净额为13,981,226.62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为1,346,647,456.34元，其中，暂时补充流动资金300,000,000.00元，尚未到期的进行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的余额为880,000,000.00元，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166,647,456.34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审批、使用、管理与监督作出了明确的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并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执行严格的审批程序，以保证专款专用。

（一）2020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公司与保荐机构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麦岛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市北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即墨市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该协议条款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情况不存在问题。

截至2024年12月31日，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余额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市北支行	37150198621000002305	69,345,462.18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麦岛支行	8110601014701154558	已注销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	532904404210809	已注销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即墨市支行	38120101040096219	已注销
合计		69,345,462.18

注：本报告期，公司2020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年产8万条航空轮胎（含5万条翻新轮胎）项目”已建设完成，公司已将上述项目及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补充流动资金项目”节余募集资金（含扣除手续费的累计利息、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同时分别于2024年3月8日、2024年3月12日、2024年3月14日注销完毕“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即墨市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麦岛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三个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公司与上述三家银行及保荐机构签订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随之终止。

（二）2021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公司与保荐机构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该协议条款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情况不存在问题。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余额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	532904404210201	已注销

注：本报告期，公司2021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森麒麟轮胎（泰国）有限公司年产600万条高性能半钢子午线轮胎及200万条高性能全钢子午线轮胎扩建项目”已建设完成，公司已将航空胎项目节余募集资金455.07万元（含扣除手续费的累计利息、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泰国扩建项目节余募集资金2,054.20万元（含扣除手续费的累计利息、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以及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项目”节余募集资金10.91万元（含扣除手续费的累计利息、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同时已注销完毕相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公司与相关银行及保荐机构签订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随之终止。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公司本次相关节余募集资金（包括利息收入）低于500万元或者低于相关项目募集资金净额的1%，可以豁免履行相关审议程序，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1、2023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公司于2024年4月1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2024年5月6日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同意公司将2023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用途进行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由“西班牙年产1200万条高性能轿车、轻卡子午线轮胎项目”（以下简称“原募投项目”）变更为“森麒麟（摩洛哥）年产600万条高性能轿车、轻卡子午线轮胎项目”及“森麒麟（摩洛哥）年产600万条高性能轿车、轻卡子午线轮胎项目（二期）”即“森麒麟（摩洛哥）年产1200万条高性能轿车、轻卡子午线轮胎项目”（以下简称“新募投项目”）。

本报告期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详见附件4《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2024年年度）》。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的违规情形。

附件1：2020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2024年度）

附件2：2021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2024年度）

附件3.2023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